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臧爱芝
	职称:	主管检验师
	工作单位:	延吉市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机采血小板管路耗材
	供应商名称:	泰尔茂比可特医疗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经论证,本项目所需进口机采管路因技术特殊性,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是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和患者治疗安全的必要措施。	
专业人员签字:	臧爱芝	日期:2025年6月10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